



北京理工大学

管理与经济学院MPA中心

首页 | MPA简介 | 教学培养 | MPA师资 | 招生信息 | MPA动态 | 下载中心 | 联系我们

招生信息

MPA动态

明星学员

优秀教师

特色优势

资料下载

学术交流

您当前的位置是 >> 招生信息

北京理工大学2009年MPA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2009-06-25 14:55:44

一、招生宗旨

公共管理硕士(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简称MPA)是面向公共管理者的专业学位教育, 培养目标: 从事公共事务、公共管理和公共政策等方面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专门人才, 为政府部门和非政府公共机构培养具有现代公共管理理论和公共政策素养、掌握先进分析方法及技术, 精通某一具体政策领域的专业化管理者和政策分析者。

二、学校概况

北京理工大学是中国共产党创建的第一所理工科大学, 是我国首批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单位, 是全国首批建立研究生院的22所高校之一, 1995年首批被国家列入“211工程”建设计划, 2000年以国防科工委、教育部、北京市人民政府重点共建的形式, 成为全国第十个进入高水平大学建设“985工程”行列的高校。

北京理工大学也是我国改革开放后最早恢复管理类学科教育的高等学校之一。北京理工大学MPA专业学位教育依托的管理与经济学院, 拥有强大的师资队伍、丰富的教学经验、现代化的教学设施、广泛的国际交流网络, 在管理学领域有较大的影响力。

三、培养方案及学位授予

北京理工大学MPA的专业设置面向政府部门、非政府公共机构以及电力、铁路等承担社会公共管理职能的相关企业, 设立了公共政策、行政管理、公共事务与公共人力资源管理、国民经济动员与公共危机管理等专业方向, 专业课程依据从事该领域管理工作所应掌握的专业技能来设置, 旨在提高学员从事管理工作的水平。

北京理工大学MPA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 采取在职兼读的非全日制方式, 学制二至四年。MPA教育实行学分制, 学生完成课程学习后, 在导师组指导下撰写学位论文。对课程考试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至少42学分)、学位论文答辩通过者, 授予北京理工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 颁发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印制的硕士学位证书。

北京理工大学MPA研究生的全程培养费为3万元(含答辩费用, 不含教材费、资料费、生活费、住宿费等)。

四、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及报名时间

1、报考条件

2006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学历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的在职人员。重点招收政府部门和非政府公共管理机构人员, 其它各界人士符合条件也欢迎报考。

✓ 报名通道

招生简章

招生流程

友情链接

中国MPA联盟

中国MPA在线

国务院学位办公室

北京理工大学首页

全国MPA教育指导委员会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中心

2、报考资格审查

报考者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前，请务必认真对照上述报考条件，确定自己符合报考资格。

报考者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通过北京理工大学MPA教育网站主页（）或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http://www.cdgd.edu.cn>）登陆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报考者网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

报考者须在现场确认时打印资格审查表，并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符合报考条件的政府部门管理人员须按照国家公务员局的统一要求，持省级人事部门的推荐意见进行资格审查。非政府部门人员，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

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在北京理工大学进行。资格审查时报考者须提供以下材料：（1）按规定填写好并加盖公章的报名资格审查表原件及复印件两份；（2）身份证原件及A4复印件两份；（3）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无学士学位不必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各两份。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报考者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

3、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考生既可在北京市报名考试，也可在考生工作单位所在省、直辖市、自治区报名考试。

（1）网上报名

考生于2009年7月上旬先通过互联网登录有关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照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将于2009年6月25日前在其网址<http://www.cdgd.edu.cn/zz09.html>向社会公布各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网站的具体网址，请考生随时留意。

（2）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时间为2009年7月中旬，应于7月20日前完成。各省级主管部门将根据本地区情况具体安排现场确认的时间和地点，并于网上报名阶段在其网址公布，请考生留意。在现场确认时间内，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到有关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的现场确认点照相、缴纳报名考试费、确认报名信息。

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符合报考有关学位类别的条件，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五、入学考试

英语、综合知识（含语文、数学、逻辑）、公共管理基础（含管理学与行政学）、政治理论，共计四门。其中，前三门科目入学考试方式为全国联考，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组织命题、考试和阅卷，政治理论考试由我校在复试期间自行安排（复试安排将在联考成绩公布后另行通知）。全国联考时间为2009年10月31日、11月1日，具体考试地点见准考证。

六、录取

北京理工大学根据考生的联考成绩和复试情况择优录取。未被北京理工大学录取的考生可联系其他招生单位调剂录取。考生被录取后，于2010年春季入学。北京理工大学MPA教育中心为联考成绩优秀的考生提供奖学金。

七、考前辅导与复习教材

MPA联考复习教材为《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八、招生咨询

考生可以选择下述咨询方式:

1、现场咨询

北京理工大学MPA教育中心（中心教学楼十层1048室）

2、电话咨询

010—68949072；13691383730

3、电子邮件咨询

请发送邮件至mpa@bit.edu.cn

4、访问北京理工大学MPA教育网站获取必要信息

北京理工大学MPA教育网站是

Copyright @ 2005-2010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 版权所有 电话/传真：010-68949072 13691383730 E-mail:mpa@bit.edu.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邮编：100081